证券代码：300084　　证券简称：海默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3—121

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窦剑文先生函告，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窦剑文	是	1,125.00	21.82	2.92	2023年2月20日	2023年11月15日	山海新能（北京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注：上述质押的详细情况见公司于2023年2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8）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第一大股东窦剑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（%）	累计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（万股）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（%）
窦剑文	5,155.26	13.40	800.00	15.52	2.08	800.00	100	4,355.26	100
张立强	161.48	0.42	0	0	0	0	0	121.11	75

张立刚	13.26	0.03	0	0	0	0	0	0	0
山东新征程能源有限公司	2,000.00	5.20	0	0	0	0	0	0	0
合计	7,330.00	19.05	800.00	10.91	2.08	800.00	100	4,476.37	68.55

注：窦剑文先生、张立强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不涉及股份被冻结的情况，上表所述“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及“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”中的限售股为高管锁定股或高管离任锁定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；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默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2023 年 11 月 16 日